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人口基金和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22 November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 年第一届常会

2018 年 1 月 22 日至 26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3

评价

### 独立评价办公室工作计划 (2018-2021 年)

####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导言 .....	2
二. 独立国家方案评价 .....	4
三. 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 .....	5
四. 评价能力 .....	8
五. 独立评价办公室的其他活动 .....	9
附件 .....	10



## 一. 引言

1. 本项多年期评价计划是执行局在 2016 年第二届常会上通过开发署新的评价政策(DP/2016/23)后, 独立评价办公室拟议的第一项此类计划。
2. 该政策确定了评价的目的和基本原则, 并界定了开发署及其相关基金和方案的制度结构, 还将独立评价办公室定义为一个功能独立的单位, 负责支持执行局以及开发署、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志愿人员方案)管理层的监督和问责职能。通过收集、思考和分析证据数据以及公正的判断, 评价有助于纠正决策过程中的偏差。评价办公室由一名主任领导, 主任向开发署执行局直接汇报并对其负责。主任由开发署署长经与执行局及审计和评价咨询委员会协商后任命。评价办公室依靠这项经执行局核准的多年期评价计划获得了资源分配, 用以执行其商定的工作方案。
3. 本计划以开发署评价政策中设定的期望目标(经第 2017/12 号决定确认)为基础, 巩固了独立评价办公室 2018-2021 年期间 4 210 万美元的资源基础。正如开发署 2018-2021 年综合资源计划和综合概算(DP/2017/39, 第 22 段和第 38 (c) 段)所指出的, “根据执行局核准的评价政策, 开发署提议为独立评价办公室的职能分配合并方案资源(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估计数的 0.2%, 比 2014-2017 年的分配估计数增加 700 万美元。”
4. 本评价计划遵循整个年度周期内与审计和评价咨询委员会开展的各项协商结果, 在这方面, 独立评价办公室已提交一系列全面的简报和材料。此外, 本评价计划还以与新任署长和高级管理小组开展的各项磋商为基础。
5. 本评价计划在 2014-2017 年评价计划完成时提交, 以对开发署在该周期的战略计划的评价(DP/2017/32)告终。根据第 2017/21 号决定, 本计划要求独立评价办公室“确保充分和全面涵盖开发署任务规定的所有方面”, 并且除其他外, 再次规定在即将到来的下一个战略规划周期(2018-2021 年)结束之际开展一项独立评价。
6. 在此期间, 本计划所规定的活动以及后续的年度最新情况将为执行局和开发署管理层提供一套广泛而详细的独立评价项目, 内容涵盖开发署 2018-2021 年期间工作的关键政策和业务方面。

### 经验教训

7. 制定更为详细的 2018-2021 年工作计划的另一个背景情况是, 独立评价办公室意欲总结在执行 2014 年 1 月通过的 2014-2017 年计划期间的若干经验教训。
8. 正如该政策所指出的, 评价是重要的工具, 可藉以吸取过去的经验教训, 以及更好地了解哪些类型的发展支助能产生良好效果, 而哪些则不能。对此种分析而言, 要想确定多重致因因素和多个机构行为体的影响, 就需听取评价人员的意见——他们不仅经验丰富, 而且身处相关主题事项的负责人所掌握的权力范围之外。监测和自我评价是组织管理和治理的必要职能, 而独立性则是就相对成功和失败之间的差异是什么作出公正判断的进一步要求。独立评价办公室的优先事项

和增值作用在于使用严格的方法和程序对开发署干预措施进行高质量的可靠评估，从而确定在制度和方案层面纠正过程偏差的机会。管理层方面应允许评价人员对政策、方案和项目计划所依据的逻辑模式或“变革理论”提出关键性问题。管理层应当随时准备接受对机构在执行方面的业绩作出的公正评估；并负责根据所提出的建议采取行动。

9. 其次，独立评价办公室在过去一个周期强调了评价职能的专业化，目的在于确定独立评价的实质性效力、权限与合法性，给予其评估工作人员代理权和在分析中的领导地位，而不再采用将评价任务的主导部分外包给外部顾问的做法。另一方面，评价办公室已经能够通过其评价咨询小组获取一群杰出的全球评价专家的帮助，以补充核心工作人员的能力以及在总体评价视角层面保证和提升质量。基于这两项举措，该办公室享誉组织内外。

10. 第三，评价的范围、设计和实施必须旨在形成相关、具有成本效益且及时的证据和反思。评价不是一种学术投机的尝试，而是专业人员的总结性判断，这些专业人员经验丰富，通过采用三角互证法确定相矛盾的证据性数据集之中的证据优势，能够理解各种发展背景和证言偏差的来源。评价工作也需要遵守时间和资源限制，以便管理人员和政府反思中领悟并采取行动以纠正过程中的偏差。即使是在产出和外联的覆盖面和深度加大的情形下，独立评价办公室也尽力压缩了评价的时间表和单位成本，同时减少了差旅的频次和印制报告的篇幅。评价办公室利用了其与开发署其他监督单位之间、乃至与联合国系统内外更广大的评价工作同行群体之间的协作。

## 重大活动的组织

11. 独立评价办公室在履行规定的各项任务时将继续保持警惕，途径包括遵行评价政策，接受执行局及审计和评价咨询委员会的指导；向其评价咨询小组寻求建议；与署长及其高级管理小组开展磋商。本报告的目的是概述独立评价办公室2018-2021年期间各项评价的实质性范围和覆盖面，此外，该办公室还将继续履行作为其核心任务组成部分的下列辅助性评价支助职能：

(a) 制定适用于开发署评价(包括分散评价)的评价标准、程序、行为守则、准则以及方法和道德指南及良好做法；

(b) 领导联合国评价小组的工作，以及支持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国际专业界乃至更广大范围内实现评价职能的统一、创新、合作与协调；

(c) 定期和经常性地评估关于开发署、资发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的分散评价的质量；

(d) 维护可检索且开放查阅的开发署评价资料库，其中包括经验教训、建议、管理层的回应和由此采取的行动；以及

(e) 通过开展由国家主导的联合评价促进国家在评价中的自主权和领导作用，并通过培训和全球对话平台增强国家的评价能力。

12. 工作安排方面另一个出众之处在于积极寻求和扩大各种机会，以最大限度地与开发署内部乃至更广大的评价和监督界的其他独立监督单位进行协调和联合开展活动。

## 二. 独立国家方案评价

13. 开发署《2018-2021 年战略计划》重申，开发署国家办事处是开发署的方案和业务支柱。这些办事处在每个方案周期结束之时会制定一份国家方案文件，这份文件仍然是规定开发署在接下来 4 至 5 年期间参与各自国家工作的战略方向的主要文件。

14. 自 2002 年至今，独立评价办公室已经开展了 106 项国家方案评价——即“发展成果评估”，为国家办事处编制新的国家方案周期文件提供了重要资料。

15. 鉴于执行局表示希望扩大国家方案评估的覆盖面，自 2019 年起，独立评价办公室将在新的国家方案文件提交执行局前，为开发署所有国家方案开展独立国家方案评价。借鉴从上一次开展的发展成果评估中吸取的业务和方法层面的经验教训，独立国家方案评价将因分析范围更加清晰、评价执行工作的业务方面效率提升、筹备研究工作改进以及重点关注新《战略计划》强调的开发署核心业务原则而获益。与发展成果评估一样，独立国家方案评价旨在具备前瞻性，提供可用于制订国家方案和提交新国家方案文件的建议。

16. 在 2018 年及其后每一年的执行局第二届常会上，独立评价办公室将提供一份独立国家方案评估的成果和经验教训综述。评价办公室计划就感兴趣的专题与执行局、审计和评价咨询委员会以及开发署高级管理层进行协商，以便将其列入分析。

17. 下表说明了 2012 年以来向执行局提供的所有国家方案评估以及计划于 2018-2021 年期间向执行局提交的国家方案评估的覆盖面。独立评价办公室将在全年与区域局和发展影响小组进行接触，以监测和更新开发署所有国家方案周期列表。最终列表将在执行局每年的年度会议期间确认。评价结果将直接纳入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工作，包括将于 2021 年 6 月提交执行局的《战略计划》综合评价。与此同时，积累的国家方案评估将用于专题评价和综合研究。

2012-2020 年提交执行局的国家方案评估的覆盖面			
年份	提交执行局的国家方案	ADRs/ICPEs 所涵盖的国家方案*	ADRs/ICPEs 的覆盖面
2012 年	32 项	12 项	38%
2013 年	24 项	8 项	33%
2014 年	14 项	7 项	50%
2015 年	28 项	4 项	14%
2016 年	36 项	9 项	25%
2017 年	19 项	3 项	16%

2018 年	35 项	13 项	37%
2019 年	17 项	17 项	100%
2020 年	37 项	37 项	100%

\* 涵盖新文件提交之前、最近的国家方案周期的 ADRs/ICPEs(ADR=发展成果评估; ICPE=独立国家方案评价)。

18. 计划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向执行局提交的独立国家方案评价见下表。

年份	ICPEs	国家/领土
2018 年 (提交 2019 年 执行局)	15 <sup>1</sup> 项	阿富汗、安哥拉、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科摩罗、古巴、危地马拉、马达加斯加、马里、巴拉圭、塞拉利昂、东帝汶、突尼斯、委内瑞拉、也门。
2019 年(提交 2020 年执行局)	37 项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中国、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几内亚比绍、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哈萨克斯坦、科索沃 <sup>2</sup> 、黎巴嫩、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毛里求斯、莫桑比克、巴拿马、塞尔维亚、塞舌尔、索马里、斯威士兰、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津巴布韦

19. 2019 年的甄选包含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许多国家，从而为对这些国家方案一并作出评价提供了机会，同时还可以在具有一些共同发展特点以及开发署为该区域提供更广泛支持的背景下对国家方案业绩进行审查。评价结果预计将体现在开发署的区域政策和方案战略中。基于这一经验，独立评价办公室将考虑创造更多机会对独立国家方案开展组群评价。

### 三. 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

20. 独立评价办公室将在这四年期间编制一系列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最终将全面评价开发署《战略计划》并于 2021 年提交。与此同时，一旦开发署《2018-2021 年战略计划》(包括其总体“发展环境”、“特色解决方案”和全球及国家“支持平台”)获得通过，临时专题评价的议题将根据以进行调整。尽管评价办公室明白关于战略草案的协定趋于一致，但它认识到，联合国和开发署的发展战略仍然处于过渡期，需要按照会员国的讨论和秘书长关于在《战略计划》最终确定的同时重组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建议进一步加以完善。因此，评价办公室计划保持一定

<sup>1</sup> 17 项评价中有 2 项(墨西哥和刚果共和国)已经完成。

<sup>2</sup> 提及科索沃之处，应在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的范围内加以理解。

程度的灵活性，特别是在规划周期的后几年，以便能够在 2018 年和 2019 年进一步与执行局和开发署管理层进行审议。

21. 独立评价办公室接下来的全套系列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将在执行局 2018 年第二届常会开始之前提交。经执行局核准，初步评价专题拟议如下：

评价	执行局会议*
<p><b>开发署机构间集合融资和业务服务</b></p> <p>(a) 开发署是联合国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的东道机构，该办公室旨在通过设计和管理各种集合融资工具，促进联合国协调一致和发展实效。该办公室的组合包括 50 多个参与组织和 100 多个捐助者，工作足迹遍及 100 多个国家，合计存款 100 亿美元。这些服务过去未经独立评价办公室评价。</p> <p>(b) 开发署最近开发了四个供资窗口，负责提供灵活的集合资金，供开发署和合作伙伴联手关注共同目标，支持国家一级的方案制订工作，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独立评价办公室将对启动这一新的筹资机制之举进行分析，并指出它对于当前开发署服务提供平台而言至关重要。</p> <p>(c) 开发署通过其全球共享服务股，在世界各地提供机构间业务服务，包括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薪资和相关服务。这些服务的对象为联合国伙伴组织，包括人口基金、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联合国大学、妇女署以及联合国安全和安保部。</p> <p>(d) 对开发署机构间集合融资和业务服务的效率和实效进行的评估既相关又及时，因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正在进行重组，重组过程的结果可能会改变评估的范围。</p> <p>(e) 独立评价办公室将与联合国其他发展组织的评价办公室取得联系，以考虑就这一专题开展联合评价是否可行。</p>	2018 年第二届常会
<p><b>开发署在社会保护和减少贫困方面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支助</b></p> <p>(a) 这一评价的目的在于详细检查开发署在社会保护和减缓贫困方面为最不发达国家集团中的部分国家(目前为 47 个)以及最近刚刚摆脱这一地位的国家提供的支助。</p> <p>(b) 这一评价将借鉴 2013 年独立评价办公室对与贫穷有关的方案制订工作的评价结果，并就执行局成员对评价办公室特别关注开发署减贫方案制订一事的关切作出回应。</p> <p>(c) 独立评价办公室意在通过这一评价和其他评价来强化影响到开发署战略和方案制订的联合国相关决议和大会相关决议。就此，评价办公室提到关于全球一级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大会第 70/299 号决议，该决议列出了 2019 年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专题：增强人民权能，</p>	2019 年第一届常会

<p>确保包容性和平等。</p>	
<p><b>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审查</b></p> <p>执行局在 2016 年核准该评价政策时, 决定应于 2019 年再次对其进行审查(第 2016/17 号决定和第 2016/6 号决定)。独立评价办公室将及时开展这一审查, 以供执行局在 2019 年年度会议上审议。如果执行局随后决定应对该政策进行修订, 那么将提交一份经修订的政策草案, 以供执行局在 2020 年年度会议上审议。</p>	<p>2019 年年度会议</p>
<p><b>开发署在减少灾害风险和气候适应能力方面向脆弱的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援助</b></p> <p>独立评价办公室上一次对开发署在减少灾害风险和灾后恢复方面提供的支助进行审议是在 2010 年。此后, 开发署调整和扩大了其在减少灾害风险和气候适应能力方面的支助。这一评价的重点是开发署对尤其容易遭受气候冲击的国家、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支助。</p>	<p>2019 年第二届常会</p>
<p><b>开发署为中等收入国家提供的发展支助服务</b></p> <p>虽然独立评价办公室已开展多次评价, 涵盖开发署在特定中等收入国家的工作, 但是从总体上来说, 它并不认为这项工作、或者开发署的价值主张为它们提供了发展支助服务。这一评价将考虑所提供服务的类型、规模和质量、介入的结果, 以及它们如何契合开发署的总体战略重点。</p>	<p>2020 年第一届常会</p>
<p><b>利用私营部门资金和参与提供发展支助</b></p> <p>开发署在对《战略计划》评价的回应中指出, 它将“完善其服务提供、技能、系统、流程和工具, 从单纯的直接供资伙伴, 转变为通过下列途径促进发展的组织: 协助创建更加有利的环境以促进私营部门供资和提供服务, 从而帮助调动私人资本和其他投资用于国家发展”。这一评价将于 2021 年下一次《战略计划》评价之前开展, 它将审议开发署正在多大程度上实现这些宏大目标、建立与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 以及利用扩大的私人资本获取渠道为国家合作伙伴提供支助。</p>	<p>2020 年第二届常会</p>
<p><b>开发署《2018-2021 年战略计划》评价</b></p> <p>在方案周期结束时, 独立评价办公室将向执行局提交关于开发署在《2018-2021 年战略计划》下所取得的业绩和成果的全面评价。这一评价将考虑及执行局在 2017 年第二届常会上通过的第 2017/21 号决定, 在该决定中, 执行局希望相关评价能够做到全面, 并请特别注意开发署在减少贫困方面开展的工作。</p>	<p>2021 年年度会议</p>

22. 从《2018-2021 年战略规划》草案中确定的特色解决方案、平台和业务模式中衍生而来的一系列其他主题和专题被列入了该计划的附件，一如可能与伙伴组织共同对方案制订开展的联合评价。将从独立评价办公室国家方案评价中确定其他主题以供审议。2018 年，评价办公室将进一步阐明其关于评价资发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在下一个战略规划周期的工作的各项计划。

23. 独立评价办公室将根据自 2012 年起实施的评价办公室专题评价和国家方案评价所提出的评价建议，于 2018 年 6 月向执行局年度会议提供一项行动评估。

24. 评价办公室将继续向执行局的各届年度会议提交年度评价报告，提供关于该办公室上一年度活动和成就的重要信息。对本工作计划的各项改进将提交执行局 2018 年第一届常会。

#### 四. 评价能力

25. 继评价政策作出规定之后，按照执行局的指示，独立评价办公室为开发署方案和政策股开展的分散评价提供了广泛支持。其中包括修订准则和培训、举办区域培训讲习班、通过依照评价计划监测评价执行情况提供监督，以及提供对各项计划的高质量评估。

26. 2017 年 10 月，独立评价办公室结束了与开发署各区域局和发展影响小组/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共同开展的关于系列区域讲习班的工作，这项工作目的在于加强开发署的分散评价。讲习班旨在鼓励区域评价支助人员和国家办事处监测和评价协调人在确定分散评价方面的挑战、指导要求和培训需要。这一进程有助于说明评价规划和执行要求。从这些讲习班中吸取经验教训是开发署的优先事项，因为它们与目前更广泛加强分散评价和成果管理制职能的工作高度相关。这些经验教训将被纳入一套新的指导文件和一门新的在线评价认证课程，两者均计划于 2018 年完成。除了这项多年期评价计划以外，评价办公室还向执行局提交了其关于继续努力评估开发署的分散评价职能的报告。

27. 独立评价办公室将继续评估开发署各办事处就其方案和项目委托开展的评价的质量，任何特定年份的此类评价数量均超过 250 项。对“分散”评价质量的评估将纳入年度评价报告，并提交执行局各届年度会议。

28. 独立评价办公室将继续增进在线评价库(评价资源中心)的可用性和效用，包括扩大获取最佳做法评价、访问评价者数据库以及获取方案经验教训的渠道。

29. 资发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评价目前采用与开发署评价相同的质量评估流程，独立评价办公室将于 2018 年向执行局报告 2017 年调查结果。

30. 独立评价办公室在资发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近期开展的工作中发挥了审查和评论作用，评价了它们各自战略规划下的特色方案和成果。根据 2016 年评价政策的各项预期，这一监督作用有望继续深化。

31. 国家评价能力。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 日，由土耳其国家当局担任东道主，独立评价办公室与开发署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局合作在土耳其伊斯坦布



尔举办了第五次关于国家评价能力的国际会议，此前曾在曼谷(2015年)、圣保罗(2013年)、约翰内斯堡(2011年)和卡萨布兰卡(2009年)举行过类似会议。2017年会议的主题为“人民、地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时代的进步”，汇集了来自110多个国家的500名与会者以及联合国与国际组织，会议讨论了如何加强评价工作以支持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32. 第五次关于国家评价能力的国际会议标志着举行此类活动的完整“区域周期”的结束；独立评价办公室正与开发署各区域局和国家伙伴合作，考虑已取得的成就以及评价能力方面的差距，评价办公室若能在这方面进一步提供支助，将会非常有益。

33. 评价诊断工具。虽然国家评价会议已经成为独立评价办公室的一项旗舰活动，但是它还将实施其他能力举措。2017年，它为各国制定了一项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时代评价国家发展方案制订工作的诊断指南。这一工具将于2018年在10个国家进行试点，一旦经过修订，将立即提供给所有伙伴国家。

34. 座谈会以及分享与评价有关的专门知识的其他平台。开发署有意继续努力，以促进知识共享和伙伴关系的建立，并明确关注可持续发展目标、独立监督和相关挑战。这方面的工作包括举办一系列座谈会，其中第一场座谈会将于2018年在斯泰宁的威尔顿庄园(联合王国)举行。威尔顿庄园会议将汇集发展援助和评价研究领域的一群全球思想领袖，以认真思考对多边机构工作开展评价的各个重要层面。

## 五. 独立评价办公室的其他活动

35. 联合国评价小组。独立评价办公室通过联合国评价小组为联合国改革提供支助，联合国评价小组是由联合国系统内负责评价工作的47个单位(包括基金、方案、专门机构和附属组织)组成的自愿性网络。评价办公室计划在未来四年继续主持联合国评价小组秘书处的工作，由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担任副主席，副主任担任执行协调员。该办公室将为联合国评价小组秘书处配备一名全职的方案专家，并提供其他业务支持。

## 附件一

## 独立评价办公室 2018-2021 年指示性年度预算

1. 正如上文第 3 段所指出的，独立评价办公室对 2018-2021 年的规划依据的是源于 2017 年 11 月提交执行局特别会议的开发署 2018-2021 年综合资源计划和综合概算(DP/2017/39)的预算预期值。该预算计划确定了 2018-2021 年评价办公室的资金封套，额度为 4 210 万美元。该办公室明白，这只是一个指示性预算，实际资金可能达不到，也可能超过这一初步规划。在每个财政年度开始时，该办公室将根据上一年的实际收入数字，设定新的预算预期值。

2. 平均分配的话，四年期 4 210 万美元也就相当于每年预算 1 050 万美元出头。减去办公室的年租金和公用设施费，还剩大约 1 000 万美元可用于工作人员薪金和方案支出。

3. 2017 年底，独立评价办公室做出了重大的人员变动，增加了七个临时任用员额(三名 P-3、两名 P-2、一名 G-7 和一名 G-6)，管理人员、评价人员和支助人员从 23 名增加到 30 名。评价办公室预计，临时员额最终将改为定期任用，同时将制定并维持一份 30 人的员额表。

4. 2017 年，独立评价办公室设立了三个方案部分：独立国家方案评价、整体评价和能力发展。此外，还设立了一个业务小组，并将五名工作人员(两名 P-3、一名 P-2 和两名 G-6)分配给主任和副主任办公室，该办公室包括联合国评价小组秘书处。考虑到薪金成本外加可变的差旅费、咨询人费用和杂项支出，指示性年度分类细账(包括一般费用)如下：

部分	年度预算(百万美元)	占年度总预算的百分比
ICPE	2.9	28%
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	2.8	27%
评价能力	1.65	16%
执行主任办公室	1.6	15%
业务活动	0.7	7%
<b>业务费用</b>		
房地	0.5	5%
一般业务费用	0.25	2%
其他/杂项	0.1	1%
	1 050 万美元	100%

ICPE=独立国家方案评价

## 附件二

## 2018-2021 年向执行局提交独立评价和报告的时间安排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FRS	AS	SRS	FRS	AS	SRS	FRS	AS	SRS	FRS	AS	SRS
<b>汇总和方案报告</b>												
多年期评价计划	●											
计算成本的年度工作方案	●			●			●			●		
年度评价报告		●			●			●			●	
独立国家方案评价的综合结果和经验教训		●			●			●			●	
经修订的评价政策(酌情)								●				
<b>整体评价和专题评价</b>												
开发署机构间金融和业务服务			●									
开发署在社会保护和减少贫困方面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支助				●								
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外部审查					●							
开发署在减少灾害风险和气候适应能力方面向脆弱的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援助						●						
开发署为中等收入国家提供的发展支助服务							●					
欧洲和独联体独立国家方案评价组群								●				
利用私营部门资金和参与提供发展支助									●			
开发署《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业绩和成果											●	

FRS=第一届常会；AS=年度会议；SRS=第二届常会

## 附件三

### 供审议的其他评价专题

#### 专题/方案(开发署特色解决方案)

- (a) 开发署为使用高效能源和开发替代能源的国家提供支助的影响；
- (b) 开发署以自然为基础的方案制订和伙伴关系；以及
- (c) 开发署为预防冲突和恢复提供的支助。

#### 机构/业务

- (a) 开发署作为一个创新型、知识驱动型组织；以及
- (b) 开发署国家级支助的体制框架。

#### 资发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

资发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各自的 2018-2021 年战略框架的有效性和影响。

#### 联合评价

- (a) 联合国应对移民的措施：区域难民与复原力计划(叙利亚冲突)；
- (b) 联合国发展集团为落实《2030 年议程》而实施的纳入主流、加快步伐和政策支持战略(“纳入主流、加快步伐和政策支持战略”)。

---